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(消防署)

聯絡人：李明鴻

聯絡電話：02-81966122

傳真：02-89114250

電子信箱：eric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消字第10608210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301060000C1060821098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災害防救深耕第2期計畫」105年度評鑑等次一覽表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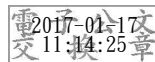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部105年8月10日內授消字第第10508219862號函發
「災害防救深耕第2期計畫」105年期末評鑑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鑑於旨揭計畫工作繁雜，並具高度專業性，且所涉層面廣泛，整合協調作業不易進行，惟業務相關人員仍不辭辛勞，戮力完成工作，請依前揭實施計畫捌、獎懲規定就有功人員從優敘獎。

三、本部另將擇期辦理頒獎活動，屆時另案通知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本部消防署（災害管理組）（含附件）



**內政部「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」
105 年度評鑑等次一覽表**

縣市	梯次/類別	評鑑等次	單位
直轄市、縣（市）	第 1 梯	特優 （92 分以上）	新北市
			桃園市
			新竹縣
			南投縣
			臺南市
			屏東縣
			宜蘭縣
			臺東縣
		優等 （86 分以上）	嘉義縣

備註：

- 一、各等次所列單位係按地理位置北、中、南、東順序排序。
- 二、本梯次為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有第 1 類及第 2 類公所共同執行本計畫工作者。

縣市	梯次/類別		評鑑等次	單位
直轄市、縣(市)	第 2 梯	甲類	特優 (92 分以上)	基隆市
				臺北市
				臺中市
				雲林縣
				高雄市
			優等 (86 分以上)	苗栗縣
				彰化縣
			甲等 (80 分以上)	花蓮縣
		乙類	特優 (92 分以上)	嘉義市
			優等 (86 分以上)	新竹市
				澎湖縣
				金門縣
				連江縣

備註：

- 一、各等次所列單位係按地理位置北、中、南、東順序排序。
- 二、本梯次分甲、乙類評定等次：
 - (一) 甲類：係指直轄市、縣(市)有第 1 類及第 2 類公所共同執行本計畫工作者。
 - (二) 乙類：係指直轄市、縣(市)無第 1 類公所而僅有第 2 類公所執行本計畫工作者。

公所	梯次/類別		評鑑等次	單位
鄉（鎮、市、區）	第 1 梯	第 1 類	特優 （92 分以上）	新北市五股區
				新北市土城區
				桃園市八德區
				桃園市觀音區
				臺南市新營區
				臺南市龍崎區
				屏東縣內埔鄉
				臺東縣海端鄉
				臺東縣延平鄉
			優等 （86 分以上）	新竹縣新豐鄉
				新竹縣芎林鄉
				南投縣竹山鎮
				南投縣名間鄉
				屏東縣山地門鄉
				宜蘭縣礁溪鄉
				宜蘭縣壯圍鄉
			甲等 （80 分以上）	嘉義縣大林鎮
				嘉義縣溪口鎮

備註：各等次所列單位係按地理位置北、中、南、東順序排序。

公所	梯次/類別		評鑑等次	單位
鄉（鎮、市、區）	第 1 梯	第 2 類	特優 （92 分以上）	新北市三重區
				桃園市大園區
				臺南市東區
				屏東縣瑪家鄉
				宜蘭縣蘇澳鎮
				臺東縣東河鄉
			優等 （86 分以上）	新竹縣湖口鄉
			甲等 （80 分以上）	南投縣水里鎮
				嘉義縣中埔鄉

備註：各等次所列單位係按地理位置北、中、南、東順序排序。

公所	梯次/類別		評鑑等次	單位
鄉（鎮、市、區）	第 2 梯	第 1 類	特優 （92 分以上）	臺中市大雅區
				臺中市北區
				高雄市路竹區
			優等 （86 分以上）	基隆市仁愛區
				基隆市信義區
				臺北市松山區
				臺北市中正區
				苗栗縣頭屋鄉
				苗栗縣泰安鄉
				彰化縣永靖鄉
				彰化縣溪湖鎮
				雲林縣四湖鄉
				雲林縣莿桐鄉
				高雄市仁武區
				花蓮縣鳳林鎮
				花蓮縣玉里鄉

備註：各等次所列單位係按地理位置北、中、南、東順序排序。

公所	梯次/類別		評鑑等次	單位
鄉（鎮、市、區）	第 2 梯	第 2 類	特優 （92 分以上）	臺北市文山區
				新竹市東區
				臺中市新社區
				雲林縣口湖鄉
				高雄市永安區
				金門縣金沙鎮
			優等 （86 分以上）	基隆市安樂區
				苗栗縣大湖鄉
				彰化縣北斗鎮
				嘉義市西區
				澎湖縣西嶼鄉
				連江縣北竿鄉
			甲等 （80 分以上）	花蓮縣吉安鄉

備註：各等次所列單位係按地理位置北、中、南、東順序排序。